

光明网北京4月21日电（记者
孙满桃）

刘某峰等37人诈骗案的犯罪分子以组建网络游戏情侣为名引诱玩家高额充值骗取钱款，这是一种新型的“游戏托”诈骗方式；

魏某双等60人诈骗案的犯罪分子以投资虚拟货币为名，搭建虚假交易平台跨境实施电信网络诈骗，骗取700余名被害人1.2亿余元；

徐某等6人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中，电信部门代理商和劳务公司内部人员相互勾结，利用工作便利，非法采集务工人员身份证、人脸识别信息激活手机卡，并被用于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今天上午，最高检发布10件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典型案例，希望通过发布这批案例，起到警示犯罪分子、引导社会公众、推动行业治理的积极作用。

记者获悉，这10件典型案例分别是：魏某双等60人诈骗案，邱某儒等31人诈骗案，张某等3人诈骗案、戴某等3人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刘某峰等37人诈骗案，吴某强、吴某祥等60人诈骗案，罗某杰诈骗案，徐某等6人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施某凌等18人妨害信用卡管理案，唐某琪、方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周某平、施某青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

从案件类型看，有五件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另外五件则是与之关联的网络黑产犯罪。这10件典型案例较为全面反映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样态，深入揭示了此类犯罪的社会危害。

最高检第四检察厅负责人表示，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主要特点表现为领域广、手段新、危害深。

“公民个人信息已经成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基本物料’，犯罪分子或是通过非法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注册手机卡、银行卡，以此作为诈骗犯罪的基础工具；或是利用这些信息对诈骗对象进行‘画像’实施精准诈骗。”最高检第四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高度重视公民个人信息保护，下一步，检察机关将把惩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作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重点工作，将行业“内鬼”和职业团伙作为重点从严惩治。

该负责人表示，有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要从每个人做起，希望大家切莫贪图眼前蝇头小利，切莫追随不良网络文化，切莫轻信“前沿概念技术”，提升防范意识和能力，筑起防范诈骗的“防火墙”。

来源：光明网